

副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收	編號	第 0013 號
文	日期	107.3.13

交通部 函

513
彰化縣埔心鄉中山路129號

受文者：台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
聯合會

機關地址：10052臺北市仁愛路1段50號
傳真：(02)2389-9887
聯絡人：林政彥
聯絡電話：(02)2349-2156
電子郵件：chengyen@motc.gov.tw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交路字第107000615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關於所報國內檢測機構冠昇驗證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新增
「五十六之三、電磁相容性（僅非REESS連接至電網於充
電模式組態之電磁擾動試驗）」車輛安全檢測基準項目認
可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中心107年2月27日車安技字第1070000854號函。
- 二、旨揭檢測機構依車輛型式安全審驗管理辦法規定，提出申
請新增適用M1、N1、L1、L2、L3、L5類車種之「五十六之
三、電磁相容性（僅非REESS連接至電網於充電模式組態
之電磁擾動試驗）」車輛安全檢測基準項目認可，既經貴
中心依規定審查合格，本部同意所申請增加檢測項目認
可。
- 三、併案檢送該機構中英文認可證書副頁如附件，並請代為轉
發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車輛安全審驗中心

副本：經濟部工業局、經濟部標準檢驗局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交通部公路總局、台
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汽車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汽車
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汽車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



灣省汽車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本部路政司

部長賀陳旦

